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C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3)

自願公佈 最新業務狀況

本公佈乃由EC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按自願基準作出。本公佈之目的為讓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得悉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狀況。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獲得多份來自公營及私營界別之合約。於若干地點進行之項目包括安裝閉路電視系統、入口大門及票務系統升級、安裝光纖骨幹網絡以及維護安全和電子系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至六月期間所獲得來自大型項目之合約總金額約為56,000,000港元。

承董事會命

EC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泰榮博士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八名董事：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吳泰榮博士(主席及行政總裁)、羅永忠先生及楊碩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芷雯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俊浩先生、宋衛德先生、馮德聰先生及周建新博士。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發行人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發出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ecinfohk.com)內刊登。